

专栏主持人语

民主与效能的平衡：全过程人民民主赋能乡村治理的创新路径

沈费伟

(杭州师范大学 中国式现代化理论与实践研究中心, 浙江 杭州 311121)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早在2005年,时任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来到杭州市余杭区小古城村调研“三农”工作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工作时,就提出了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服务好“三农”等重要指导性要求,并嘱托“村里的事情大家商量着办”。十几年来,杭州市余杭区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指示要求,践行发展“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实践,形成了具有标识性意义的全过程人民民主经验,产生了具有全国性的社会影响,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的鲜明特质、显著优势与实践形态。

杭州市余杭区小古城村“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实践是迈入新时代后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展探索尝试,体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发展要求,有助于真正发挥其民主治理的效能。现阶段小古城村践行“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着重强调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四大核心功能。一是强调全过程人民民主呈现的参与功能。要实现人民群众有序健全的政治参与,除了需要有完整的政策制度保障,最关键的是要有可操作性的实践程序。二是强调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决策功能。小古城村“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理念贯穿整个村庄公共事务的决策过程,有助于充分保障村民群众的参与权、知情权和表达权。三是强调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协商功能。这里的协商对象既包括传

统层面的村民与村民的协商、村民与村干部的协商,而且也包括村民与农创客、村民与政府官员以及村民与各类社会组织的协商。四是强调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监督功能。小古城村的监督方式是多元化的,既包含着村民群众围绕乡村“小微权力主体”各类事项的监督和监察,也包括政府部门围绕村庄公共事务对利益相关主体的外部监督。

由此可见,小古城村“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实践所蕴含着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思想有着丰富的民主价值与民主方法,为新时期乡村治理实现民主与效能的目标平衡提供了新路径。基于此,为深入探究全过程人民民主如何嵌入到乡村治理具体过程,从而更好地论证两者之间的目标行为、动力供给、价值凝聚、监督反馈等内在机理,本期专栏特组稿四篇文章尝试对全过程人民民主赋能乡村治理的路径进行科学回答。四篇文章都是基于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小古城村“众人的事由众人商量”基层实践的深刻剖析,从而总结出全过程人民民主赋能乡村民主治理和提升乡村治理效能的四种路径,即回应民意和解决民生问题、发展村级协商民主、注重大单团组织结构赋能、形成基层协商共治的制度与规范,有着重要的理论价值与实践启发。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形态、运行机理与价值拓展——基于杭州市小古城村“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的调查分析》一文,通过深入剖析小古城村“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实践过程,

作者简介:沈费伟,杭州师范大学中国式现代化理论与实践研究中心研究员,浙江省长三角城乡社区发展研究院乡村振兴研究中心主任,浙江省高校青年领军人才,浙江省之江青年社科学者。研究方向:乡村治理与政府管理。

探讨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形态、运行机理与有益价值。文章提出“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基层实践创造性地将人民民主的内容与形式、过程与绩效、性质和质量有机地统一起来,丰富了民主的实质内容,克服了民主的形式主义,强化了民主的理论基础,提升了民主的真实绩效。简言之,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就是要回应民意和解决民生问题。

《乡村振兴中村级协商民主的提升路径探析——基于浙江小古城村“众人的事由众人商量”的经验分析》一文,通过运用个案分析的方法对浙江省小古城村协商民主实践进行经验总结,揭示了村级协商民主的提升路径及作用。文章发现通过党建引领促进村级协商民主开展、多元主体参与实现决策的科学化、协商程序规范确保协商活动有序、监督落实到位展现村级协商民主成效等制度安排,能够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提升乡村治理效能。总体而言,发展村级协商民主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

《能人领导、利益均沾与制度建设:大单圈组织结构赋能小古城村乡村振兴机制研究》一文,通过建立组织网络结构框架来解释乡村振兴效能分化问题,进而揭示农村社区实现乡村振兴、物质和精神共同富裕的内在逻辑。文章强调小古城村的高治理效能与其大单圈组织结构密不可分。其中能人领导夯实了领导班子的群众基础,实现大单圈的圈层联通;利益均沾切实提升了村民的获得感,稳定了大单圈的圈子成员;制度建设形成的长效机制巩固了大单圈的圈子治理效能。总的来说,小古城村塑造大单圈治理结构推进乡村振兴的经验是有益的,也是可推广借鉴的。

《基层协商共治的行动逻辑、价值取向与优化路径——基于浙江小古城村的“村里的事情大家商量着办”分析》一文,从制度、实践与对策等层面对小古城村的“村里的事情大家商量着办”进行深入分析,多维度展示基层协商共治的行动逻辑与价值取向。文章认为小古城村在秉承“做事多商量,遇事好商量”原则的基础上,将选择权赋予民众、主动权交由群众,真正实现民生项目由众作择、由民做主,促进各方凝聚共识、合作共治,并打破多元主体各自为政的现象。概言之,基层协商共治为民众塑造公平公正的治理环境和增加平等参与对话的机会,在基层治理的有效推进中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社会主义民主不仅需要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需要完整的参与实践。”可以说,上述研究论文从多层面多角度多主题聚焦浙江省余杭区小古城村“众人的事由众人商量”的案例分析,敏锐地捕捉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在乡村治理过程中的重要价值和关键作用,既是全过程人民民主转向研究基层实践与应用价值的重要一步,也是乡村治理理论在乡村振兴时期的延伸拓展。四篇文章虽然聚焦同一研究对象,但是各自又从不同维度为全过程人民民主和乡村治理理论实践贡献了四种研究思路,能够为现阶段研究全过程人民民主赋能乡村治理议题提供新方向。期待在未来的学术研究中有更多的学者能够从乡村社会微观场域的个案探讨中深挖隐藏在其背后的生动实践、运行机理和创新模式,从而真正有效推动乡村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激励一批又一批学者接力前行。